

语文函授

YUWEN HANSHOU

4

扬州师范学院中文系函授组

1979

《语文函授》一九七九年第四期目录

关于阅读教学和写作教学的几个问题……………张志公(1)

研读文言 古为今用

——学习《中学语文教学大纲》笔记之四

……………孙 炯(10)

文言文教学八式……………潘大白(17)

· 议 论 文 教 学 ·

抓住“纲” 理清“目”

——试谈议论文的教学……………程良方(22)

要着眼于完整、准确……………蔡肇基(29)

试谈议论文教学中的思维训练……………王 在(35)

议论文教学中的练习……………钱模祥(42)

· 中学语文教材分析与研究 ·

《游黄山记》浅说……………班吉庆(45)

读徐光启的《〈甘藷疏〉序》……………钱文辉(50)

《公输》分析……………姜光斗 顾 启(55)

“杂记”不杂 有物有序

——读方苞《狱中杂记》……………沈继常(61)

《促织》注释质疑……………杨本义(63)

• 备课一得录 •

关于《卖炭翁》里的“市南门外”……张浩逊（68）

也谈“回车叱牛牵向北”……徐希明（70）

略谈卖炭翁的反抗性……黄碧石 郭继荣 朱远根（71）

• 语文基础知识和基本训练 •

语法短札……李裕德（74）

一、词与词的界限应当分明

二、两种格式不应混用

三、总说，还是分说？

浅谈“顶针”……陈麟德（82）

词的训练方式（续完）……柳印生（84）

• 阅 读 与 欣 赏 •

最宝贵的……王 蒙（92）

启示

——读《最宝贵的》……何琼崖 潘宝明（97）

蜀相……杜 甫（103）

苍柏树风骨 黄鹂鸣朝夕

——读杜甫《蜀相》札记……马步云（104）

• 中学生习作讲评 •

象她那样地生活

——记我的大姐……常熟县三中 熊秀萍（109）

讲评	翟振业 (111)
立志·创业·读书	泰州市一中 李国丽 (113)
讲评	杨祖璋 (115)

· 读者来信 ·

关于《文艺学简论》中的两处引文问题	陈少松 (117)
-------------------------	-----------

语文教学资料摘编

有关中学语文教学的几个问题 (摘录)	苏灵扬 (119)
篇章练习二十一种	(122)
北京市中学课本《语文复习参考资料》简介	(131)
全国历届高考文言文试题集	(137)

关于鹳鹊楼	(140)
关于褒禅山 (二则)	(141)
关于黄山	(145)

东南西北谈	陈公宪 (146)
-------------	-----------

{ 补 {	谈“抚节悲歌”的“抚节”	谷兴云 (108)
	“东山再起”含褒义, 不含贬义	夏 天 (73)
	“以”与“之”、“此”同	
	——《不以疾也》补充解释	刘如瑛 (44)
{ 白 {		

关于阅读教学和 写作教学的几个问题

——六月三日向扬州市的中学语文教师讲*

张 志 公

今天讲讲关于阅读教学和写作教学的几个问题。这是扬州市语文教研站的同志出的题目，我接受了这个“命题作文”。

培养学生的语文能力不仅指读和写，还包括口头语言的训练。口头语言的训练很重要，可是，在我国，若干世纪以来一直被忽视，这是我们传统的语文教学经验中有所偏废的一面。关于这个问题，我在别处多次讲过，这里只再提一下，不准备多谈。

先说说所谓“精讲”问题。

精讲的“精”，是质量概念，不是数量概念。精讲这个问题，主要是由于教白话文才产生的。从前教文言文，教师一句一句串讲，学生听懂了，就得了，基本上没有讲得精不精的问题。白话文，学生大部分看得懂，该怎么教？建国之初，教师们觉得不好办，讨论过一阵。学习了苏联的做法，讲白话文，特别是文学作品，侧重分析。逐渐，不只白话的

*编者注：这里发表的是摘要，不是讲话全文。

文学作品，连文言文，非文学作品，也注重分析。传统的经验（主要指封建社会的传统经验，也包括办新学堂之后几十年间的“国文”教学经验）不讲究对文章做多少分析。文章的中心思想、结构、写法等等，主要靠学的人自己去体味，“只能意会，不可言传”。这自然不行，当老师应当会“言传”，就是给学生一点启发，让他们体味得更好一些。怎么“言传”效果最好呢？于是有了“精讲”问题。精，就是恰到好处。多或少，详或略，深或浅，都要恰到好处。怎么才叫恰到好处？没有一个公式，一切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讲求实效；也就是，要看是什么文章，对什么人讲，文章中有什么东西可讲并且必须讲，以及学生需要讲些什么而定。

精讲问题早就提出来了，现在又来谈精讲，也因为以前有过讲得不精的经验。一般说来，教师讲的，多、少之间往往是偏多，深、浅之间往往是偏深。所谓“发掘”思想因素，“发掘”语言因素等等，实在都不免有刻意求深之嫌。我对“发掘”这个说法是有保留的。我认为，只有在一篇文章写得不怎么好，语言不够明白，意思不够显豁的情况下，才需要别人去“发掘”。否则，一切都是明明白白的，何需乎“发掘”才能懂呢？不需要发掘而去“发掘”，那不是刻意求深吗？其实，刻意求深，往往反而失之于浅。随便举个例子，《红楼梦》里讲到薛家开“当铺”，有人说它是残酷剥削和压榨劳动人民血汗的。这似乎讲得深了，其实不然。劳动人民有什么值钱的东西拿得进薛家那种大官商开的大当铺去呢？几件破衣服，一送上柜台，朝奉会看也不看，就给摔得老远。到薛家的大当铺去当东西的，只能是家道中落的人家，或者是那些等着放外任的小京官，日子等久了，吃

用不够，才寻些东西去典当。进那种当铺的门，总得拿出一两件首饰、古董之类或者还象点样的衣服、器用之类，才能押点钱回来。那种当铺是大鱼吃小鱼、大官商吃破落户的。住在大观园里的邢岫烟就当过东西，她也不是劳动人民。又如贾宝玉，倘说他是王孙公子，而所有的王孙公子都是“天下乌鸦一般黑”，所以贾宝玉同贾璉、贾珍等都是一丘之貉，那当然失之于浅，不对；倘说他是什么“反封建战士”，和贾珍、贾璉以至他的老子贾政是“水火不相容”的，恐怕同样也失之于浅。贾宝玉和贾珍、贾璉之流是有区别的，说成毫无区别是不对的；然而他们之间也确实有王孙公子的某些共同性，说成势不两立怕也不符合实际，至少，贾宝玉也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且不说他也干过些丑事，只是曹雪芹对他客气些，写得含蓄些就是了。这里，我有意举一两个课本以外的例子，说着更方便些。总之，讲文章要实事求是，平实朴素，不要“刻意求深”。在多、少之间，一般说来，教师对学生估计过低，不需要分析的地方也分析来分析去，讲得偏多。你觉得“发掘”得“深”了，学生得到的东西反而会失之于浅；你觉得讲仔细点会使学生领会得多些，而事实上由于你没有留下余地让学生自己去想，他们所得反而会少。深、浅，多、少之间的这种关系，很值得认真对待。

有的文章也可以多讲一点，讲得仔细一点，那是为了起示范作用，让学生知道文章该怎么读法，不要一概不求甚解，如走马看花，如过眼云烟。叶圣陶先生说过，讲是为了不讲。这话很有道理。有的课文多讲一点，是作为举例，让学生能够举一反三，学会自己用心去读。学生读的能力高了，老师更可以少讲以至不讲了。等到毕业离开学校，离开

老师，学生自己就会看、会讲，不必处处依赖老师了。

讲的方式也不止一种。逐句、逐段地解说，然后概括出段落大意、主题思想以及运用语言的艺术等等，这是一种讲法。有时候只指出某个地方很重要，引起学生注意。只要提醒一下，学生就会悟出来。有的课文需要提醒的地方多一些，有的课文少一些。提醒，这也是一种讲法。有时候，只需在关键的地方点一点，教师不讲，留有余地，让学生自己去思考，去体味，这又是一种讲法。传统经验忽视口头语言训练，这是不好的一面，开头已说过；但是也有好的地方，比如对文章的评点，就很值得我们借鉴。评得好的，只在关键的地方评上一句，真是恰到好处，对读的人很有启发作用。所谓“点”，就是加圈加点以引起读者注意，也包括在某一字或某一句下边或旁边写上几个字，比如在某处写上“伏一笔”，后边某处写上“回应前文”，等等；有时候只写一个字，如“妙”，让读者自己去揣摩。这也是一种“点”法。顺便说说，汉语中的“点”字用处很大，如“画龙点睛”、“点铁成金”、“一点就透”，乃至“点穴”（武术家用语）等等。倘要翻译成外语，实在很难找到一个恰当的词。善于“点”，是一种很好的教学艺术。点得得当，有启发性，学生应该是一点就透的。这样，不仅节省了许多话，许多时间，而且学生的学习兴趣会提高，积极性会调动起来，更愿意学习语文，因为，他自己动了脑子，自己解决了问题，感到有所得。我在许多场合提倡过这个“点”字，谈到精讲，我愿意再把这个字推荐一下。

再来谈谈作文问题。

学生为什么要作文？是不是为了应付考试？为了向报刊投稿，成为文学家？都不是。大多数人在生活、学习、工作

中常常要写一点什么，所以在普通教育阶段要训练学生会写。如果确实是抱着“致用”这样一个目的来训练学生写，那就该扎扎实实地教会学生写各种实用的文章。这样，考试起来也不怕。有文才的学生，会不会被埋没？不会。只要他确实有文学才能，就埋没不了，他准会冒出来，不必担心。反过来说，如果不从实际需要这个目的出发，单是为了应付考试而抓作文，考试倒往往会失败；即使侥幸成功，也是虚假的。从这个角度看，命题作文这一方式值得研究一下。命题作文究竟有什么弊病，能起点什么作用，应该怎样运用，都必须研究清楚。传统的命题作文弊端很不少。最大的毛病是叫人无对象无目的地写文章，为作文而作文。至于猜题、押题更是等而下之了。一谈到命题作文，首先就有个“审题”问题。所谓“审题”，无非是教学生揣摩命题者的用意，要他们说一些不是自己想说的话而已。在生活中、工作中需要写东西的时候都是有目的、有对象的，写封信，写个报告、总结，科技人员写个实验记录，医生写份病历，等等等等，哪里会有“审题”这回事呢？只有为作文而作文，没话找话说，才发生“审题”问题和“走题”问题。如果说命题作文也有目的、有对象的话，那对象就只不过是老师，目的则是得分。训练年轻人揣摩着别人的用意，说些并非自己想说的话，写一些没有实际目的，只为了得分“及第”的文章，再加上“押宝”猜题，命题作文的这些毛病，从思想教育的角度来看，效果是很不好的。

命题作文也并非一无可取之处。作为写作训练或者考察语文能力的方式之一，用之得当，偶一用之，还是可以的。如果题目出得好，可以训练写文章的人在规定时间内，组织自己的思路，运用自己的知识，说说自己平日确实知道的或

者确实理解的、想说说的某件事情或者某种道理。从这样的作文里，可以看出他说得怎么样，认识正确与否，深刻与否，运用语言的能力如何，是否准确，是否纯熟。去年语言研究所招考研究生，作文题目是“书”。考文科研究生的人对书总应该是有认识、有感情、有一些想要说的话的。这样的题目，如果作文的人态度正确，好好地做，从文章里可以看出一个人的真情实感和语言表达能力。然而，命题作文毕竟有很大的弊端。有人说，从一篇命题作文就可以衡量出一个人语文学习的成果如何，看出一个人有无文才，总之，写好一篇命题作文是学习语文的最终目的。对于这种看法，我有保留。这不是同科举时代“三篇文章定终身”差不多了吗？

我还听说过一种说法，认为小学三年级以前，学生不会作文，三年级起要研究如何从不会作文过渡到会作文。对此，我也有保留。我以为，不仅小学三年级，就是二年级、一年级，连幼儿园的小朋友，也都会作文。他们不认识字，还不会写，但是口头上作文是会的。三岁的孩子跟妈妈逛公园，回到家里，奶奶问他上哪儿去啦？看到些什么？还做了些什么？（这就是命题。）孩子就一长二短地叙述一通。有的孩子说得有条有理，清楚明白，有的孩子说起来东拉西扯，零碎杂乱。（这就是作文，口头作文。）奶奶听了，纠正说错的地方，补充说漏的地方。（这就是批改。）等到孩子识了字以后，无非把口头上的作文用文字符号转移到书面上来就是了。

不仅在识字之前，就是识了字之后，适当地多采用口头作文的办法，也是可取的。当堂作，当堂批改、评讲，全班都听到，还可以展开讨论，学生受益大，既锻炼了口头语言

的能力，又对书面作文能力有很好的促进作用，而教师不必抱一大摞作文本子回去，减轻了负担，这种事半功倍的事，何乐而不为？

书面作文也不只命题作文一种，还可以有其他多种训练方式，如写局部的训练就是其一。写一个段落，也同样要表达一定的中心意思，要考虑层次结构、运用语言等问题，可是它简短，有毛病容易发现，容易解决，教师改起来省力，一份作文上只有三几处红字，学生看起来也省力，而印象鲜明，获益较大。一整篇文章，如果问题一大堆，改多改少，左右为难。明明有错误，有不当的语句，倘使不改，学生会认为这样写也可以，积非成是，影响不好。如果处处都改，则改不胜改，红字一大片，学生只好马马虎虎看看，甚至根本不看，得益反而很少，而且改得多了，还会使学生失去信心。写段落就不会碰到这些麻烦，问题集中突出，容易批改，给学生印象深刻。少做一些，效果反而大，这也有事半功倍的意思。事半，不是偷懒，而是为了功倍。打球、画画都有局部训练，同整体训练交错进行。练练局部，又练练整体，整体训练中发现某一薄弱环节，再专门拿出来作局部训练。作文也是同样的道理。总之，要从实际出发，恰当地运用多种训练方式。

最后，谈谈读与写的关系。

有人认为阅读是基础，有人主张以写作为中心，也有人提倡读写结合，并且分别按照各自的主张在进行着某些实验。我认为所有这些实验都是好的，都应当提倡。我无意于评论这些说法；而且，不等着看看实验的结果就凭主观的想法来发表评论，也是很不妥当的。这里，我只说说我对读与写的关系的几点粗浅的看法。

在语文教学中，培养写的能力是目的，培养读的能力也是目的。写有训练写的方法，以提高写的能力；读也有训练读的方法，以提高读的能力。读与写，无疑有密切的关系，两者互相影响，互相促进，但毕竟不是一回事。

在以八股取士的时代，很多人读书就是为了写文章，应科考。许多读书人专门找“闾墨”、“墨卷”来读，揣摩人家是怎样中了举人、进士的，以便自己去摹仿，找到终南捷径。如果今天还以为读就是为了写，试问：读报纸的通讯是不是为了当记者，读小说是不是为了当作家呢？很少需要写文章的人还读不读书呢？这道理不是很明白吗？《人民日报》的社论，我们每个人都读，但是我们并不写社论；毛主席诗词，我们每个人都读，不少的能背诵，可是我们之中只有极少数人写诗。教师备课要读不少书，从事某一工作的人也需要读与他专业有关的许多书。请老师们计算一下，你每天、每周、每月、每年要读多少东西？在同一个时间里，你写多少东西？做语文工作的尚且是读的远比写的多，何况做其他工作的人！读书可以提高思想认识，增长见闻，汲取精神食粮。对任何人来说，读的能力是十分重要的。不能认为只要识了字就会读。读，并不是件很容易的事；读得好，更不简单。人与人之间，读的能力是大有高低之分的。在语文教学中，训练读的能力，本身是个目的。一个人理解得好，理解得快，记得牢，说明他读的能力高。我们搞四个现代化，科技工作者需要看很多参考资料。同样一份资料，三天读完而且记住的人总比十天读完而记不清楚的对工作有利吧！

写，当然也是目的。这一点，大家都同意，不待多说。读与写既要配合，又要分别处理，不能混为一谈。分、合之

间，关系要处理好。有内在联系的两事物，把它们截然分割开来，认为互不相干，固然不对；把各有特点的事物不加区别，纳入一个模子里，也不行。互有关联的事物，应当结合处理，但是结合要适当，否则，不适当的“结合”会成为互相牵制，互相干扰。当合者合，当分者分，分中有合，合中有分，读与写的关系怕也要做如是观。

在训练写的过程中，让学生读一些比自己的水平高不多的文章，便于直接摹仿，是可以的，但是这决不能作为读的训练的主体。一定要让学生读一些境界高的，比自己的水平高过不少的文章，只要大体上不超越自己的理解能力就可以了。读的时候感到距离大，不能马上学到手，也不要着急，能吸取一点是一点。读多了逐渐会融会贯通的。如果你喜欢戏曲，想学唱越剧，就要向王文娟她们学习，不能只向与自己唱得差不多的去学。读文章也是这个道理。语文是一门很难教的课程。难就难在不是一下子可以见到效果的。学生语文水平的提高是螺旋式上升的，常常是在不知不觉中上升，上升的过程不易觉察。指望读几篇文章，立竿见影，写的能力立刻就见出提高一大截，那是不现实的。语文教师就是要能够比较自觉地引导学生不断提高，不断前进。

写作水平的提高，要靠多方面的配合，如：思想的提高，知识的积累，语言的不断丰富，等等。这些都同读有联系，读可以促进写。反过来，写也可以促进读。自己有了写的体会，自然就提高了理解、欣赏的能力。“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说的是多读对写的帮助。我们的传统经验，常常以“多”取胜，关于“多”的格言，一抓一大把。语言训练是技能的训练，提高技能要靠反复实践，必须有一定的量，少了不行。但是，也应该有个限度。否则，老师学生都

紧张，疲于奔命，对健康不利。目前大家常常抱怨学生“重理轻文”。实际上，轻“体”轻得更厉害。德智体要全面发展，我们的头脑也要全面些，不能单看到自己所教的一门。

研读文言 古为今用

——学习《中学语文教学大纲》笔记之四

孙 圻

文言文一般是指“五四”以前通用的以古汉语为基础的书面语。对于中学阶段教文言文的问题，曾经有过不同的认识和做法。回顾一九五六年，试行文学、汉语分科教学，优点是重视了文学教育和语言教育，有比较完整的系统。但是，文学课本中古典作品的分量骤然加多，又过分强调文学史的系统，以致要求偏高，脱离了中学生的实际；有的教师在教学中又产生了厚古薄今，颂古非今的倾向。以后，也有人认为文言文难懂，内容又与现实生活有距离，对于学习现代语文没有什么帮助，因而主张中学不教文言文。我们认为，这种看法是不妥当的，这说明有些同志对培养中学生具有阅读浅易文言文能力这个要求，缺乏足够的认识。

为什么要培养中学生具有阅读浅易文言文的能力呢？毛泽东同志曾经教导我们：“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我国几千年来无比丰富的文化遗产，绝大部分是用文言记载下来的。一个中学生毕业后，能

懂得一些浅易的文言，就能为接受祖国文化遗产打下初步基础。文言和现代汉语有一定的距离，但它们是汉民族语言在不同历史时期的表现形态，现代汉语是由古汉语发展而来的，它们之间有不可分割的继承关系。而且，在现代汉语的书面语中，往往有文言词语、成语、典故，乃至某些句式，有时还直接引用了古书。没有一定的文言修养，对这些东西只能是一知半解，或者是根本不懂。毛泽东同志说得很清楚：除了“要向人民群众学习语言”和“要从外国语言中吸收我们所需要的成分”以外，“我们还要学习古人语言中有生命的东西”。好的文言文有极富于表现力的词汇，有极其精练巧妙的表现方法。学生吸收了这些有益的东西，用现代汉语写文章，就会更加简炼生动，焕发光采。

为了达到这一要求，“新大纲”对课文选材作了规定：“选取古代的作品，要根据批判继承的原则，‘首先检查它们对待人民的态度如何，在历史上有无进步意义，而分别采取不同态度’，决定取舍，对古代作品中某些消极因素，要作分析批判；在高中，还可以选入几篇艺术性强而有明显消极因素的传统名篇，指导学生认真地批判和鉴别，学习正确地对待古代作品。”“古代作品在语言文字和写作方法上要足为学习的借鉴。”“新大纲”对课文的安排提出了这样的原则：“古代作品编排在每册之末，不分单元，初中以文章深浅为序，高中以时代先后为序。教学时间可以适当集中。”“新大纲”对各年级的要求，概括起来，初中阶段，要求了解和掌握一些常见的文言词语和一些文言虚词以及简单的文言句式，初步了解古今词义的变化，学会使用工具书了解一些文言词义。高中阶段，在初中的基础上掌握一些文言词汇和句式的特点，并能借助工具书独立阅读浅易的文言

文。由此可见，中学教学文言文，着眼点应该放在帮助学生理解文言文的字、词、句、篇章上，要求学生学习的是浅显易懂的文言，而不是“精深”的文言；是从初中到高中逐步提高他们的阅读能力包括分析批判的能力，并不要求他们学会写文言文。

中学生阅读文言文确有一定的困难；但本国人学本国语，总比学习外国语容易。以初中一年级读的《刻舟求剑》为例，只需教师给予指点，学生借助课本的注释认真研读还是完全可以读懂的。全文五十三个字，其中不同的字共三十五个。古今字形字义基本相同，学生能够懂得的有：“人、有、江、剑、中、入、水、不”。古代是单音词，现代是双音词的有：楚（楚国）、坠（坠落）。古今义同而字形不同的常用词有：自（从）、舟（船）、求（寻找）。古今字形相同而常用义不同的有：行（走）、是（这）。这些字词只需教师略加说明，学生即可懂得。文言虚词有：者、其、于、之、所、矣、亦、也，结合上下文可以讲清楚它们是指代什么，或是表示什么语气，等等。比较冷僻难懂的，有“涉”、“遽”、“契”、“惑”几个词，需要正音、辨形、释义。全文十个分句，句式跟现代汉语有较大差别的约有三句需要提出来讲解研究：①“遽契其舟。”②“是吾剑之所从坠。”③“求剑若此，不亦惑乎？”如果我们每教一篇文言文都能对课文中的字音、词义、句式、典故、文章的结构特点以及思想内容等等作些具体的分析解剖，然后有计划、有重点地进行教学；经过初、高中循序渐进，熟读成诵几十篇，学生就能触类旁通，逐步提高阅读浅易文言文的能力。

研读文言，要弄清语音、语法、词汇三个方面。文言是

古代书面语言，有些字音跟现代汉语字音有不小的差别，但中学生只需结合正音会认会读也就可以了，无需作过深的研究。语法固然很重要，但是，它毕竟比较稳固，古今差别不大，只消粗线条地了解一些特殊的句法，再学习一些文言虚词也就差不多了。至于词汇，它是变化比较快的，先要抓词汇。“新大纲”、“新课本”体现了这些精神。语音方面，对于“古难字词”、“古破读字”，还有“古叶韵字”，结合课文注释加以解决。词汇方面，固然要注意讲解生僻的词和生僻的意义，更不可忽略讲清楚常用词的常用意义。即使讲语法，也应该着重讲清楚文言语法的常规，重视通常的语言事实，要扎扎实实地掌握一般的东西。教学中，应该指导学生学课文注释。值得引起重视的是，课文后的“思考和练习”中，结合语言材料较为系统地讲解了古今汉语词汇和句式方面的一些基本知识，要通过讲练活动，很好地学习并掌握。

关于实词方面，“思考和练习”揭示了一些规律，下面作一些介绍。①文言文中单音词较多，现代汉语中有些变成双音词了。如“晨”，现在说“早晨”；“别”，现在说“告别”。（初语四册158页）②古代汉语有一部分词一直沿用到今天，意义和用法没有什么变化。例如“人”、“水”、“买”、“试”。（初语一册132页）③一部分词现在已经不用了。如“余”，现在说“我”；“罔”，现在说“无”。（初语四册162页）④还有些词如今仍在用，但意义和用法变化了。例如，“走”在古代是“跑”的意思，现在的“走”，古代汉语里叫做“行”。（初语一册132页）⑤在古代汉语里，一个词可以表示几种不同的意义，有时候，它的读音也会不同。如“自度其足而置之其坐”，“宁信度，无